

考試院文官制度研究發展小組第三次會議紀錄

書籍目錄：研究報告彙編

書名：考試院文官制度研究發展專案小組研究報告彙編

目錄：參、附錄

章節：一、考試院文官制度研究發展小組歷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二月三日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 點：本院玉衡樓七樓第一會議室

出席者：毛副院長高文 張委員鼎鍾 施委員嘉明 城委員仲模
張委員定成 部委員俊次 劉委員 瑋 王委員曾才
田委員維新 洪委員文湘 陳委員炳生 于委員惠中
耿委員雲卿 王委員執明 譚委員天錫 何委員世延
趙委員其文 王部長作榮 陳部長桂華 吳秘書長容明
徐次長有守 謝次長瑞智 陳局長庚金(許副局長毓圃代)

出席者：陳委員水逢(因事) 余委員傳韜(因公) 曹委員伯一(因公)
請 假 楊次長廷和(因公) 吳次長泰成(因公)

列席者：朱主任秘書武獻 邱參事華君 馮參事永壽 黃參事雅榜
陳參事火生 劉參事昊洲 趙參事靖東 蔡參事良文
葉參事于模 劉副司長正男 劉總幹事文隆 呂科長海嶠
王科員妙璋 呂育誠先生

主 席：毛副院長高文

紀錄：謝科長惠元

一、主席致詞：(略)。

二、趙委員其文本院文官制度研究發展小組簡報。(詳見簡報書面資料。)

三、第三次會議決議事項：

(一)有關訂定文官中立法制(包括文官中立法之制定、相關法規之研修、

及於公務員基準法草案中增加相關條文等問題)交銓敘部研

擬報院。

(二) 本院組織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第二條有關各機關執行本院掌理事項

時之「指揮監督辦法」，文本院秘書處研擬草案報院。

(三) 立法院法制委員會審議本院組織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時，有關本院

委員人數多寡之附帶決議，交本院秘書處儘早審慎研議擬具意見報

院。

(四) 趙委員其文簡報內容有關高科技稀少性人才及研究人員之進用問題，

建議涉及相關法規之研修，交銓敘部研究報院。

(五) 趙委員簡報內容有關放寬政務官範圍問題，留本院文官制度研究發

展小組之專案小組繼續研究。

(六) 趙委員簡報內容有關適度限制專技人員轉任公務人員條件以免浮濫

問題，交銓敘部及早研議報院，本院文官制度研究發展小組之專案

小組亦請配合加以研究。

(七) 趙委員簡報內容有關臨時機關成立，其人員之進用措施，交本院文

官制度研究發展小組之專案小組續行研究。

(八) 趙委員簡報內容有關培育方面之改進建議部分，及本院組織法部分

條文修正草案之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組織條例草案、立法院

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務人員訓練中心納入本院該委員會之附帶

決議部分，均請本院文官制度研究發展小組之專案小組研議；有關

公務人員保障制度內涵、公務人員保障、進修、陞遷三法是否
撤回
重擬草案？交銓敘部研究。

（九）以上八項決議擬交各有關單位預擬研議進度，並提請本小組
下（第
四）次會議討論。

散會：下午五時二十分

主席 毛 高 文